#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推荐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4-06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一篇《红与黑》是19世纪欧洲批评现实主义的奠基著作。小说环绕主人公于连自己奋斗的阅历与终究失利，尤其是他的两次爱情的描绘，广泛地展示了“19世纪初30年间压在法国公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激烈地打击了复辟王...*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一篇**

《红与黑》是19世纪欧洲批评现实主义的奠基著作。小说环绕主人公于连自己奋斗的阅历与终究失利，尤其是他的两次爱情的描绘，广泛地展示了“19世纪初30年间压在法国公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激烈地打击了复辟王朝时期贵族的反抗，教会的漆黑和资产阶层新贵的卑鄙庸俗，自私自利。因而小说虽以于连的爱情日子作为主线，但毕竟不是爱情小说，而是一部“政治小说”。

司汤达是长于从爱情中反映严重社会问题的文学大师。于连的两次爱情都与年代风云严密相连，这是其时阶层比赛的一种体现形式，他对德雷纳尔夫人后来的确也产生了实在的豪情，但开端是出于小市民对权贵的报复心思。因而，于连第一次占有德雷纳尔夫人的手的时分，他感到的并不是爱情的美好，而是拿破仑式的野心的成功，是“狂欢”和“高兴”，是报复心思的满足。

如果说于连对德雷纳尔夫人的追求还有某些真诚情感的话，那么于连对玛蒂尔德小姐的爱情则纯属政治上的比赛，玛蒂尔德既有贵族少女的傲慢、固执的气质，又受到法国大革命的深刻影响。她以为，如果再有一次大革命，操纵社会的必定是像于连这样富于奋发向上的布衣青年。同于连结成夫妻，既富于浪漫气息，又找到了有力的靠山。而于连则以为与玛蒂尔德小姐成婚能够爬上高位，平步青云，因而不吝去骗取她的爱情。

可是，于连的两次爱情终究仍是失利了。这是由于在复辟时期，封建势力向市民阶层猖獗反扑。于连不是统治阶层圈子里的人，那个阶层决不会忍受于连那样的人实现其宏愿。

读《红与黑》是一段过分漫长的进程，由于时间已给了作家和著作最忘我而又公平的评判，我的阅览情绪自不能像对畅销书那样肆无忌惮，又不能像对言情小说那样模棱两可。我是在用心灵去与那个年代攀谈，要点也放在历史以外的探求和考虑。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二篇**

《水浒传》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它是施耐奄和罗贯中合作而写成的。书里讲的是各种英雄人物的传奇故事，他们个个性格鲜明、光彩照人。里面的鲁智深、武松、林冲、宋江等都是家喻户晓的人物，在众多英雄人物中，我最喜欢的是武松。

武松武艺高强，性格刚烈。他还有超人的力气和勇气，在景阳岗他赤手空拳打老虎，铁锤般的的拳头，三两下就把老虎给打死了。这里我非常佩服武松的勇敢和气魄。

武松还是一个光明磊落、敢作敢当的人。当他知道哥哥被西门庆欺负而死的时候，他先去向官府告状，他相信官府会主持公道。可是官官相互，告状不行，他便亲手杀了西门庆和潘金莲。然后便去了自首。从这儿可以看出他是个敢作敢为光明磊落的人。

《水浒传》这本书写得非常精彩好看，把毎个人物都描写得栩栩如生，把每个打斗写得都非常逼真。比如景阳岗打虎中，把武器松、店家、老虎的动作都刻画得淋漓尽致，让读者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里面的一拳一脚描写的非常到位，人物性格刻画得非常鲜明。

《水浒传》还反应了宋王朝的腐败，社会的黑暗。它不愧是四大名著之一，我喜欢看这本书。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三篇**

这本书是我以前看的，非常精彩。虽然说是以前看的，但里面的人物、内容在我脑海里还记忆犹新。后面我就讲里面的内容和人物了。

先讲人物。三国有三大角色，分别是刘备、曹操、孙权，刘备有五虎将：关羽、张飞、赵云、黄忠、马超，个个身怀高强的武艺，关羽有着“美须公”的称号。张飞性情鲁莽，喜好喝酒。赵云有勇有谋，曾救了阿斗，黄忠箭术精妙，曾杀了夏候惇。马超有“先吕布，后马超。”的美誉。

不用说，曹操的将领也非常棒，分别是张辽、夏侯惇、许褚、夏侯渊。张辽枪法精奇，深得曹操的器重。夏侯惇跟随曹操多年，立了许多大功。许褚武艺超群，有勇无谋。夏侯渊跟夏侯惇是兄弟，屡建奇功。小孙权的将领也很不错，有周瑜、鲁肃、周泰、甘宁。周瑜足智多谋，有“周郎”的称号。鲁肃有卓越的领导才能。周泰武艺高超。甘宁勇猛异常。

内容有：赤壁之战，曹操败走华容道，黄巾之战等等。我就讲曹操败走华容道吧。曹操被逼到小路，小路由关羽守着，曹操让关羽放了他，关羽说不可。曹操说：“当年我也救过你一命，还请你吃饭呢。”关羽说：“斩颜良、文丑已经报答过你了。”曹操又说：“过关斩将你今天不用还了，但是你得让路。关羽只好乖乖地让路。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希望你们也去看。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四篇**

我利用空闲时间阅读了《斑羚飞度》一文，其中人类的残忍，斑羚种群的团结，镰刀头羊的机智无私全都跃然纸上。在此，仅发表一下我的一己愚见。

伤心崖上，一群饥渴的猎人用贪婪凶狠的目光盯着悬崖边上的一群斑羚，在猎人眼里它们是上等的山珍，而此时的斑羚们却面临着种群灭亡的危险。猎人们用斑羚的生命来满足他们贪婪的想法，可见人类是多麽的残忍。

当斑羚们陷入进退维谷的绝境，机智勇敢的镰刀头羊我能为力的鸣叫了数声。雨后一尘不染的天空中出现了一道绚丽的彩虹，有的斑羚被这别样的彩虹所迷惑，向悬崖边上走去。头羊的一声高吼，阻止了同伴的行为。随着这声吼叫，整个斑群分成老幼两拨，老少成对飞跃悬崖，老的斑羚自愿的牺牲了自己，而将自己的身躯作为踏板将年轻的一代送往逃生的对岸。每一只年轻斑羚的成功飞渡，就意味着一只年老的斑羚摔得粉身碎骨。然而，没有一只年老的斑羚为自己调换位置，它们心甘情愿的为年轻的下一代开通一条生存的道路。动物尚有如此的胸怀，部分人类却是做不到的。他们更看重自己的利益而不顾大局。这一点，我们人类应该向斑羚学习。

然而，这群斑羚不是偶数而是奇数，最后剩下那只成功指挥斑羚群飞渡的镰刀头羊，随着枪的砰砰响声，胸部冒出了好几朵血花，摇晃着向悬崖边走去。它用自己的智慧让羊群得意生存，自己却英勇的走向了死亡，它舍己为人的精神是值得敬佩的。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五篇**

最近，我读了《青铜葵花》这本书，感觉受益匪浅。

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一个特别的机缘使一个乡村男孩青铜和一个城市女孩葵花，成了兄妹相称的朋友。可当葵花12岁时，命运又将她找回城市。男孩青铜从此常常遥望芦荡的尽头，遥望女孩葵花所在的地方。

这个故事的结局虽然不想我们想像的那样美好，但是这么写，反而更加生动传神。语言描写十分细腻，还有许多感人肺腑的细节。故事的情节曲折，真是“尺水兴波”呀！

这本书写了主人公的种种挫折与苦难：葵花的父亲死了，青铜是一个哑巴，家里又穷，生活很艰难。但是，谁能保证自己一生没有挫折呢？

生命中没有挫折，那么人就会变得懦弱。只有你经过挫折，只有你面对现实，不逃避，你才会变得坚强。人好比一棵核桃树，受的伤害好比挫折；枝叶好比承受挫折的过程；果实好比成功的喜悦。受到的伤害越多，枝叶越茂盛，果实越甜美。

小时候，我常常跟爷爷去放风筝。总认为顺着风跑，风筝就会飞得很高，于是拼命地跑啊跑，但是很快风筝就被大风挂倒在地。爷爷说，只有逆着风跑风筝才能飞得高。我试了一下，果然如此。以后的日子，我常常在想：人好比风筝，只有在逆风中才会飞起来，只有在逆境中才能得到更高、更远的发展。

不是有句话说吗，在漫长的人生旅途中，难免有崎岖和坎坷，但只要有厄运打不垮的信念，希望之光就会驱散绝望之云。

我读这本书时，恍如身临其境，那荡气回肠的文字，那催人泪下的情节，那动人心弦的故事……让我流连忘返。

以前，我曾看过《感动》这本书，上面介绍了“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中所有的书，上面说，曹文轩本人最满意的作品就是《青铜葵花》，而最受读者喜爱的也是这本书，当我满怀好奇心看过一遍以后，我不得不承认这真的是一本好书……

这是一个乡村男孩与一个城市女孩的故事。男孩叫青铜，女孩叫葵花。城市女孩葵花跟随爸爸来到了一个叫大麦地的村庄生活，孤单寂寞的她认识了一个同样沉默寡言而且不会说话的乡村男孩青铜。爸爸的意外死亡使葵花成了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贫穷但善良的青铜家认领了她，葵花和青铜成为了兄妹相称的朋友。在粗茶淡饭的生活中，一家人为了抚养葵花费尽了心思，而青铜更是在沉默中无微不至地呵护着葵花：为了葵花上学，青铜放弃了自己的上学梦想；为了让葵花照一张相，青铜在寒冷的冬天把自己脚上的芦花鞋也买了；为了葵花晚上写作业时不去别人家“借灯光”，青铜捉来萤火虫做了十盏南瓜花灯；为了葵花报幕时的美丽，心灵手巧的青铜做了一串闪亮的冰项链；为了让葵花看马戏是有个好位置，青铜一声不响地顶着葵花站了一个晚上……

不仅是青铜，葵花也为这个家、为青铜付出了许多许多：学校组织的拍照活动她没参加，为了给自己贫困的家庭省钱；每天放学和哥哥一起去采芦苇，为了能多编些芦花鞋去卖；自己一个人偷偷的跑到江南捡银杏、考试故意考差，为了赚钱、省钱给奶奶看病；用各种办法教她的哑巴哥哥写字，为了让哥哥在别人面前自信起来、抬起头来……在充满了天灾人祸的岁月里，青铜一家齐心协力，艰难、困苦而又快乐地生活着。

葵花12岁那年，命运将她召回了原先居住的城市，这已是无法改变的事实了。然而，在葵花走后的那一天，青铜望着那片它和葵花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遇见的河流，用生平最大的力气，从心底高声喊出了一个名字——“葵—花—！！”着强而有力的喊声震撼了每一个读者的灵魂

这本书表现了孩子、朋友之间的友谊，家人之间的亲情和人与人之间的爱，还反映了乡村孩子童年的苦难生活，字里行间无不充盈着感人肺腑、震撼人心的人间真情，这种真情无不湿润着每一位读者的眼睛、震撼着每一位读者的心灵。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六篇**

我以前听同学们说《狼王梦》是一本好书。《狼王梦》这部小说具体写了什么?我迫不及待地走进它，一探究竟。

在第一章中，紫岚痛失丈夫，身陷绝境，艰难地产下五匹狼仔。老天爷却轻而易举地夺去了一匹狼仔的性命。紫岚少了一匹狼仔，就少了一份培养狼王的希望。

紫岚着意培养黑仔。因为黑仔得到了黑桑全部的遗传基因。但她忽略了天空中的金雕。黑仔被金雕带上了天空，成为金雕的腹中之食。紫岚猎食归来，见到这一切，她向着天空中的黑点，无奈的哀嚎一声。她失去了和黑桑几乎相似的狼仔。她的希望落空了。

在儿子蓝魂儿被猎人捉住后，紫岚为了不让孩子受猎人的折磨和屈辱，维护狼的尊严，她忍痛一口咬断了孩子的喉管。她眼睁睁地看着爱子在搏斗厮杀中受伤，死去，被饥饿的狼群咬成碎片，但她却不伸出援手。这些看似太残忍了，可这却正是紫岚母爱的体现。咬断孩子的喉管，紫岚悲痛万分，但她是想给儿子留个全尸，保护儿子的尊严。紫岚希望自己孩子中的一个能成为狼王，继承丈夫的传统，她必须让孩子得到锻炼，因为这也是狼生存必须具备的条件。紫岚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孩子，她为了孩子放弃自己的婚姻，她为了孩子牺牲了自己。紫岚的母爱是深沉的!

到最后，母狼紫岚是否竹篮打水一场空呢?这不得而知。她为了狼孙的性命，也为了狼王的梦想，与金雕誓死一搏，血洒碧空。她为的是有朝一日，她的狼孙中会有一只成为狼王。

一直以来，狼在我心中是凶残的。紫岚却让我看到了她凶残背后母爱的深沉与伟大。更让我感动的是她为了既定的目标不懈追求，勇于面对困难。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七篇**

那四本厚厚的名著，是每个自诩热爱中国古代文化的人必须修读的。我自然不能免俗。而我最爱的，就是《西游记》。它光怪陆离，色彩斑斓，它又振奋人心。读完《西游记》，最感动于孙悟空，我惊叹这个英雄。

“英雄”有许多不同的解释。《辞海》中说英雄是杰出的人物，曹操说英雄要有包容宇宙之心，吞吐天地之胸，《英雄》中则描绘了英姿飒爽，舍小我求大我的一群英雄。我认为，英雄是那些顽强地掌握自己命运，并为崇高的理想而奋斗的人。

孙悟空无疑是英雄的典范，他为了自由，为了自己的尊严，不惜与一切进行斗争。他和天兵天将，神仙菩萨打得轰轰烈烈，惊天动地，看似很热闹，很精彩，我却隐隐感到一层悲剧成分：他即使在神通广大，在与命运的搏斗中总显得无助，单薄。人是无法与由这时代决定的宿命对抗的。正因为这种对抗的差距悬殊，发自内心而拼尽全力的抗争才显得悲壮，明知不可为而为的勇士才能凸显出其英雄本色。如今，真正与命运进行生死搏杀的人很少，即使有，也不都是为了崇高的目的。很少有人会像贝多芬那样为了多留给后人一些精神粮食而去“扼住命运的咽喉”，更不会有人像哈姆雷特那样高呼一声：时代整个儿脱节了，天生我偏要把他整理好。

正因为大多数人为了琐屑的目标而努力，所以当今真正的英雄几乎没有，没有人能登高一呼，或以身作法，告诉人类更高层次的价值究竟是什么。英雄的哈姆雷特向人们昭示了人的价值，英雄的浮士德则用他一生的追求告诉了人们生存的价值。人类需要发展，需要下一个英雄，然而，他在哪儿？他能告诉我们什么呢？真正意义上的英雄总是出现在人类发展的时代交接点，在千年更替的时刻，人类不该对英雄主义精神漠然视之。现今社会太需要这种千金难求的精神了。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八篇**

读过《西游记》的人都说，孙悟空机智勇敢。我看却不尽然……

不知道瀑布内真实情况，孙悟空竟然不顾自身安危，纵身跳入瀑布。有人说这是勇敢，可我觉得这是做事不考虑后果。倘若瀑布里面不是山洞，而是结结实实的石壁，那孙悟空还不……就算你是石猴也不能这么莽撞吧？！

去东海向，龙王“借”兵器，孙悟空大闹了龙宫。读到这个情节，你是哈哈大笑，还是拍手称快？但你有没有注意龙王白发苍苍，老态龙钟？你有没有想过龙王的高龄？孙悟空他竟去与一位老人家大闹，甚至还强行拿走了人家的镇海之宝――定海神针，这是“借”吗？简直无理取闹！倘若现在一个小毛孩儿去找一位老人家如此胡闹，甚至还抢走人家的传家之宝，你会怎么看？孙悟空，你这种做法太不尊重老者，太不尊重龙了吧？！

孙悟空又去大闹天宫，这个“闹”字，用得极好，多了一份喜剧效果。人们都说他富有反抗精神，我也不是说他就该忍辱负重，而是不应该“闹”，咱是不是该有理有据有理有节地智慧地斗争，少一些胡闹的成分。而且玉帝是掌管天地一切事务的神仙，所有的神仙都归他管，你孙悟空只是一只猴子，力量悬殊，不是关公面前耍大刀――不自量力吗？所以还是应该讲究一下策略和方法，这才能彰显你的智慧呀！

还有，唐僧从五指山下救出孙悟空，后来他干嘛了呢？大闹天宫的他不愿听一个凡人的教导，被唐僧激怒后跑去东海找龙王喝酒，把唐僧孤零零的一个人丢在山谷之中。不论是在过去、现在或是将来，这种不尊敬师长的行为该支持吗？最可怕的是，回到唐僧身边，忍受不了紧箍咒带给他的疼痛，孙悟空竟对唐僧起了杀心。对一个想杀害师傅的人，你会赞叹他勇敢吗？

所以，我总觉得孙悟空有点儿自以为是，自作聪明。

即使后来他一路护送唐僧取得真经，但前面的莽撞、无理是不应该忽略的，尤其是对我们青少年，应该读出是非功过，尤其应该读出非与过，也只有这样才能引以为戒，帮助我们健康成长！

被佛祖誉为斗战胜佛的孙悟空，成佛之前他也是一个不完美的人，也可以说他成佛之后也一定不是一个完美的佛，但他还是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最终取得了真经。

即使佛祖，即使孙悟空，也不完美。所以平凡如你我，千万别苛责自己，更不能因为自己的不完美，折腾自己。即便不完美，我们一样会像孙悟空一样要精彩，历经九九八十一难，最后也会取得真经，加油！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九篇**

每一朵花蕾，都期盼着和风与熙日；每一位英雄都渴望着明君与朝政。

才华横溢，表现杰出的英雄正如同缤纷灿烂，耀眼炫丽的美丽花蕾，永远都是聚光的焦点。我认为花朵不经过风沙雨雪的摧折，绽放不出动人的芬芳与色泽；英雄未曾有过痛苦艰难的洗礼，展现不出特异的气度与风骨。

水浒中有一百零八位好汉，他们没有和风熙日的拂照，而是饱经风沙雨雪的侵凌！在水浒中他们演绎出惊心动魄的一场场传说。

让我印象深刻的是鲁智深，他是一个彪形大汉，身高约莫六尺，腰围足有四尺，满脸的胡子，一看，便是一位无恶不作的.坏蛋吧！听，远处，有人在耍棒，卖膏药，此人便是打虎将李忠！鲁智深与两位故人谈笑风生，但李忠却要卖膏药，只见鲁智深向观众说道：“全部都给我滚。”我看到了一个蛮不讲理的鲁智深。后来三人大吃大喝，忽然听见隔壁传来哭泣声。鲁智深赶紧冲过去，质问道：“发生了什么事？怎么哭哭啼啼的！”从这句话中，我又看到了一个与众不同的他，鲁智深并不是一个无恶不作的人，只是未曾发现而已。我敬重他，敬重他雪中送炭的品质。

这一百零八位好汉如花蕾，绽放出灿烂美丽的光芒；英雄在整个崛起、奋斗，开创的过程中所迸射出光彩，这才是令人赞叹的！

李逵，是一个天真朴实，粗鲁直率的人物，虽然不免有一些性格上的缺陷，如残暴嗜杀，粗俗蛮横。但正气凛凛，有英雄气概。鲁智深虽然粗豪，但其‘粗’与李逵不同，豪爽的性格是有深明大理的智慧。是个精细的人，做事往往谋定而动，看他故意挑三拣四，出尔反尔的卖肉方式，激怒镇关西，好寻得动手借口，可以看出他与李逵的差异。

灿烂的花蕾，终有零落的时候；英雄，如美丽的花蕾，也将归于殒灭，这是英雄的宿命，更是《水浒传》这部史书最动人心魄的魅力。

在假期里，除了走亲访友，我的时间几乎都花在读书上了。作为一个“小书迷”，这可真是太过瘾了！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三国演义》。

这本书主要讲了蜀、魏、吴三国纷争的故事。它叙述了从汉灵帝中平元年黄巾起义到西晋太康元年三国统一为止，近百年的历史。在书中，我第一次明白了世上有像诸葛亮一样足智多谋的人，也有像董卓一样凶恶霸道的人，更有像周瑜一样细心眼儿的人……几百个人物形象，在罗贯中的笔下，都是那么个性鲜明，栩栩如生。

在《三国演义》的人物中，我最欣赏的要数诸葛亮了。他通天文，知地理，不管别人有什么阴谋诡计都瞒不了他，他还能利用自然环境的变化来完成用兵之计，简直聪明赛神仙啊！

当然，在书中机智聪明不止诸葛亮一个，比如吴国的大都督周瑜也是很有计谋的。可是读完《草船借箭》，我才明白，聪明才智固然重要，但更需要你有一颗宽宏很多的心。由于诸葛亮才华横溢，料事如神，使周瑜十分嫉恨，他把诸葛亮看作是东吴一患，要找个借口害死他。于是周瑜便让诸葛亮在三天之内造出十万支箭，要完不成，就按军法处死诸葛亮。读到那里，我真替诸葛亮捏了一把汗。但诸葛亮却胸有成竹，凭着他的智慧和机智，在三天之内向曹操“借”了十万多支箭，完成了他的任务，把周瑜气得哑口无言。

可是最让我佩服的，并非是诸葛亮凭着神机妙算，“借”来了十万支箭，而是诸葛亮看穿了周瑜想害他，却没有生气。他反而以大局为重，继续与吴国合作，最终才打败了实力强大的曹操，赢得了赤壁之战。试想，如果诸葛亮也心生怨气，与周瑜缠斗，那战役的结果，怕是要改写了呢。

想到平日的生活里，也总有些人心胸狭隘，为了小事也要计较。比如有人只是因为考试低了几分，就要心生嫉妒，与其他同学产生隔阂。其实，退一步海阔天空，很多矛盾都能够避免。什么事都斤斤计较，难道真要像周瑜那样气到吐血才好吗？

《三国演义》不愧是四大名著之一，蕴藏了许多做人的智慧与道理，值得一读再读。我期望经过自我的勤奋和努力。成为一个能像诸葛亮一样博学多才，聪明能干，又心胸宽广的人。你也来读一读三国，读出自我的感悟与收获吧！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十篇**

欧亨利是20世纪欧洲乃至世界文坛上最有影响力的文学巨匠之一。其小说大多反应19世纪末20世纪初英国资产阶级社会金钱至上、私欲横流的腐败局面，有力地讽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但也不乏又感人至深的温馨故事。

其中最令人难忘的是乔和德丽雅为了彼此不放弃学业、外出打工却怕对方知道生活艰苦而放弃学业。那句“当你爱好艺术时。就没有什么奉献是难以承受的。”激励了数万人的心。是啊，“只消说‘当你爱的时候’”，再大的困难和挫折也经不起爱的奉献!

曾几何时，人体捐献器官转运绿色通道挽救一个又一个人的生命;曾几何时，春晚舞台上一舞《千手观音》让人潸然泪下;曾几何时，汶川地震“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众志成城震撼天地……

爱的奉献，一点一滴，汇成了长江黄河，喷薄入海;汇成了东升旭日，洒遍人间!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十一篇**

《水浒传》曲折动人的情节，尖锐激烈的矛盾冲突，往往通过一个个场面展开、一个个细节描写、一步步地推向高潮。第23回写武松打虎的情节就是如此。第一个场面，写他在景阳冈下酒店一连喝了十几碗酒。接着第二个场面，写他走出酒店被店家喊住说：有大虫伤人和三碗不过冈。武松怀疑店家用心不良，决计过冈。第三个场面写他行数里，看见剥皮树干上写着有大虫伤人等两行字，武松将信将疑地仍继续上冈。第四个场面写他来到景阳冈上，看到山神庙前的印信榜文确信有虎。接着第五个场面才写他在冈上遇虎、打虎。在打虎这个场面中，老虎的一扑、一掀、一剪，武松一一躲过，以及武松的哨棒打在树上被折断，他就势按住老虎拳打脚踢，老虎以利爪刨出土坑等等 这本书让我了解了中国的历史，水浒英雄们的反抗精神和封建社会的腐败的一面，是一本耐人寻味的书。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十二篇**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名著《三国演义》，里面的内容让我看了还想看，最令我深有感触的还是曹操献刀刺董卓，这个故事又让我回味无穷。有时间认真看看。

这段写的是董卓是一个奸诈贪婪的人，经常欺压百姓，所以袁绍实在看不下去了，就召集各位诸侯攻打董卓。曹操出了一条妙计，借去了七宝刀，有一次在董卓身边正要拔刀行刺，不巧被吕布发现了，只好编了一个借口把刀送给了吕布。还有袁绍的十八队诸侯也进攻董卓，大将吕布也受了伤，只好慌忙而逃。

这个故事让我知道了一个道理：不要做坏人，因为你的所有行为都在百姓的眼里刻下了深深地印象，所以会得到报复。

我们的生活里就有这些人，我是“吕布”因为我有辅佐主公不走心的这种心态，但是很贪婪。从中我可以知道董卓是一个心存不轨的人，他作恶多端人民都恨透了他，都去投入了袁绍。想一起消灭董卓。我还是有点喜欢曹操，他有不顾危险，临危不惧的性格，独自去刺杀董卓，虽然失败了，但是我喜欢他的勇猛。

这个故事的启发对我很大，我以后要当个“袁绍”这样一位谋士，这样就国泰民安了。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十三篇**

众所周知，《伊索寓言》是一本著名的寓言故事书。这本书里的内容既丰富又精彩，每个故事都给我们带来无限的思考和欢乐。

这本书中介绍了许多故事，每个故事都有一个让人回味无穷的大道理。其中我最喜欢的故事就是狐狸摘葡萄的故事了。故事里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从前有一只十分呆板的狐狸，路过一片葡萄园，美味可口的葡萄一串串地挂在树上吸引了狐狸，这时候狐狸口水直流，它连忙跑去摘葡萄，可是葡萄架太高了，它怎么也够不到。突然，树上来了一只小松鼠，它好奇地问道：“狐狸，你吃到葡萄了吗？葡萄美味吗？”狐狸不假思索地回答说：“葡萄是酸的，不好吃。”小松鼠哈哈大笑起来说：“你肯定吃不到葡萄才说葡萄是酸的。其实可甜了，我住在树上可以天天吃到。”狐狸听了不好意思地回家了。

从这个故事中，我知道前往不要自欺欺人，一定要实事求是。我们在学习上，生活中都不能学习狐狸那样明明做不到还逞强，最后还要被嘲笑。

读好书，可以让我们学会更多的知识。

**名著读后感精选范文 第十四篇**

六年的小学生活结束了，带给我们的只有漫长而又枯燥的假。不过不用担心，让大名鼎鼎的高尔基先生的名著来伴随我来度过这充满乐趣的暑假吧！

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名叫《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的自传体小说。它为我们描述了一个精彩纷呈的精神世界，我不得不说，这是一本最有生命力的文学作品。读完这本书了，让我对高尔基有了新的了解，新的认识，新的看法。让我知道高尔基对苦难的认识，对生活的了解，对社会人生的独特见解，字里行间地涌出了一股股生生不息的，对生活的热爱、渴望、追求与坚强！

这本书看完之后，我不禁对高尔基与他的家庭产生了同情，高尔基幼年丧父后，与母亲和外祖母生活在一起，因为最小，外祖父不疼爱他，他们兄弟嘲笑并捉弄他，只上过两年小学的高尔基，就去外面独自去生活，一个人去闯荡，一个人努力。他的每一点，每一滴都值得我们去学习。

读书时，我总是追随人物的心情，当他们做出一些滑稽可笑的事时，我也不禁捧腹大笑；当他们亲人痛苦时，我也会忍不住潸然泪下；有时也会为坏人所做的事感到气愤……所以这本书可能会感动读者，更多的应该是改变读者。它是值得每一位读者阅读的文学中的经典！

我不得不说高尔基先生给我那枯燥的天空上加了一道炫丽的彩虹。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